

# 上海市体育局文件

沪体科〔2009〕62号

## 关于下发《上海市体育局三好学生评选办法》的通知

各文化教学单位：

现将《上海市体育局三好学生评选办法》下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上海市体育局三好学生评选办法



主题词：体育 三好学生 评选 办法 通知

上海市体育局办公室

2009年2月11日印发

附件:

## 上海市体育局三好学生评选办法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激励学生争当品学训兼优的三好学生,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新时代优秀体育人才,上海市体育局将在直属院校中开展三好学生评选。

### 一、评选范围

上海市体育局系统院校中、小学生。

### 二、表彰名称

上海市体育局三好学生。

### 三、表彰比例

(一)三好学生的比例为学生总数的百分之一。

(二)三好学生属应届毕业生学生的,其人数不超过表彰数的百分之三十。

### 四、评选条件

1. 思想品德:拥护党和政府的各项方针政策,有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道德品质优良,遵纪守法,模范遵守和执行学生守则和学校有关规章制度;爱校、爱班,积极参加学校或班级的各项活动,有奉献精神。礼貌待人,尊敬师长,团结同学,言行一致,勇于竞争,善于合作。有理想,有道德,有纪律,具有良好的心理品质和健全的人格。

2. 学业:学习目的明确,学习态度端正,有良好的学习习惯。遵守学习纪律,能较好地掌握各门功课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各科学习成绩和运动成绩在班级名列前茅。

3. 训练：热爱体育事业，刻苦训练、认真完成训练任务；善于学习、吸收新知识和新的训练方法，有较强的训练实践能力和开拓创新精神。比赛作风顽强，专项运动成绩优异。

## 五、评选要求和办法

### 1. 加强领导，严格管理

各院校应把评选工作纳入到学校德育常规管理之中，积极开展评选工作的宣传，鼓励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评选工作要严格按照评选条件，杜绝不正之风。

### 2. 民主推荐，规范操作

三好学生候选人的产生过程要规范，一般先由班级民主推荐，师生共同评议，学校在广泛听取教练员、教师和学生的意见后，确定候选人。审定的候选人名单要公示7天，再上报市体育局。待批准后，市体育局将公示正式表彰名单。

### 3. 全面衡量，树立优秀典型

学校应加强总结先进个人的典型，注重用科学的思想引导人，用先进的事迹鼓舞人。

## 六、表彰奖励

市体育局将对评选出的三好学生进行命名表彰，颁发证书。受表彰的相关材料将放入学生档案。

## 七、评选活动时间安排

每年4月底前完成局三好学生评选工作。

附件：上海市体育局三好学生评选实施细则

附件：

## 上海市体育局三好学生评选实施细则

为全面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激励学生努力进取、刻苦训练、勤于学习、勇于拼搏，争当品学训兼优的优秀体育后备人才，根据《上海市体育局三好学生评选办法》，特制定《上海市体育局三好学生评选实施细则》。

### 一、评选组织

市体育局成立局三好学生评选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局三好学生评选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见附1）。

各院校成立院校三好学生评选工作小组，负责本院校三好学生的评选和推荐工作。

### 二、评选范围

上海市体育局三好学生的评选范围为：上海体育职业学院、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上海市第二体育运动学校的中、小学学生（含中专学生）。

### 三、具体评选条件

#### （一）品德行为（占30%）

1. 模范遵守中小学生学习日常行为规范，认真执行校规校纪，在学生中起示范作用。
2. 言行一致，公道正直，热心帮助他人，具有辨别是非和抵制不良影响的能力。
3. 积极参加班队各项活动。爱护集体荣誉。

## (二)文化学习（占 30%）

1. 上课专心听讲，勤于思考，能独立认真完成作业。
2. 文化课程主要学科必须及格。

## (三)运动成绩（占 40%）

1. 刻苦训练，能较好完成每堂训练课任务和专项身体素质
2. 专项运动成绩突出。比赛风格好、成绩好。

## 四、评选办法

### (一)评选过程

1. 各院校以班队为单位，根据局三好学生具体评选条件，并结合学生民主推荐、广泛听取文化老师和教练员意见，产生候选人。

2. 各院校评选工作小组对三好学生候选人进行审定。并将通过审定的候选人张榜公示 7 天。

3. 各院校将候选人名单报市体育局。

4. 市体育局评选领导小组对候选人名单进行审批。

5. 市体育局对局三好学生进行表彰。并将三好学生名单报市教委备案。

### (二)申报材料要求

1. 《上海市体育局三好学生申报表》，另附事迹材料，字数 600 字左右。

2. 学生文化成绩、比赛成绩及其他获奖证明材料。

### (三)时间节点

1. 每年 2 月中旬，各学校制定评选计划开展推荐申报工作。

2. 每年3月15日前完成推荐申报工作，并将三好学生候选人名单以及申报表等有关材料统一报至市体育局审批。

3. 每年4月底前市体育局公布局三好学生名单，并报市教委。

### **五、表彰奖励办法**

(一) 市体育局对评选出的三好学生进行命名表彰，颁发证书。

(二) 先进事迹材料登记表放入学生档案。

(三) 按上海市教委的相关规定，享受升学加分政策。

附：1. 市体育局三好学生评选领导小组名单

2. 上海市体育局系统三好学生申报表

附 1:

## 市体育局三好学生评选领导小组名单

组长：郭 蓓

组员：赵荣善、马玉生、符顺国、袁辽新

办公室设在科教处

附 2:

## 上海市体育局系统三好学生申报表

_____ (学校)		_____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年 级		运动项目	
自 我 鉴 定			
班 及 级 班 民 主 主 任 评 意 议 见	签字 (章) 年 月 日		
教 练 员 意 见	签字 (章) 年 月 日		
学 校 审 批 意 见	签字 (章) 年 月 日		
市 审 体 批 育 局 意 局 见	签字 (章) 年 月 日		





